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文件规定，我们作为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本着谨慎性的原则，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现对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规避汇率波动风险、锁定汇兑损失为目的，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同时公司已建立和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管理制度，对各个环节进行控制，能够有效防范相关交易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我们一致同意通过该项议案。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



2023年10月27日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

王汝建

2023年10月27日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the characters '宋' and '军' written vertically.

2023年10月27日